**光大美团联名卡美团零花积分奖励细则**

光大银行美团联名卡持卡人（以下简称“持卡人”）使用光大银行美团联名卡（以下简称“美团联名卡”）进行可计积分交易所获得的美团联名卡积分（以下简称“积分”）将自动兑换并累计美团平台专享积分，即美团零花积分（以下简称“零花”），兑换将自动完成、无需持卡人手动操作，零花将累计在持卡人使用在光大银行预留手机号绑定的美团账户中，可以在美团平台查看、使用。

一、美团联名卡积分累计规则

1、在持卡人的非生日月份，持卡人使用美团联名卡完成可计积分交易每满1元人民币可获得1个美团联名卡积分，不满1元不计积分。

2、在持卡人生日当月，持卡人使用美团联名卡完成可计积分交易可享2倍美团联名卡积分，即持卡人除享受标准累计规则外，还可额外享受1倍积分累计奖励。

3、美团联名卡积分将在该积分对应的交易金额入账日的次日生效，**积分生效后每满15积分将自动兑换为1美团零花。**

4、持卡人已计积分交易发生退款的，光大银行有权扣除该笔退款对应金额所累计的美团联名卡积分。

### 5、具体积分累计规则、可计积分交易类型、积分累计封顶规则，请以光大银行网站公布的最新《积分奖励计划细则及条款调整公告》公示的为准。

二、美团联名卡积分兑换美团零花规则

1、每15个信用卡积分在成功累计后将自动兑换1个美团零花，不足15积分的部分不予兑换，继续余留在持卡人的银行的美团联名卡积分账户中，后续累计满15积分后再自动兑换。

2、美团联名卡积分累计的零花，**3-5天发放至持卡人的美团账户**，持卡人可在美团App、大众点评App、美团外卖App“我的-美团联名卡”频道查询。

3、美团零花不开发票、不设找零、不可兑换现金。

三、零花使用规则

1、**持卡人通过美团联名卡积分兑换的零花将在累计后次年的12月31日失效（持卡人注销其名下所有光大银行美团联名卡的情况除外，其名下由联名卡渠道获得的剩余零花将提前同步清零）**，参加美团其他活动获得的零花有效期以美团平台活动规则说明为准。持卡人可在美团App、大众点评App、美团外卖App“我的-美团联名卡”频道查询具体规则及说明，如有效期规则发生变化的，美团将在相关频道提前公示最新规则。

2、**零花可在美团联名卡-零花商城兑换各类礼品现金券等，也可在美团旗下App使用联名卡下单支付时直接抵扣部分订单金额，每笔订单金额可用零花余额的5%抵扣，最高不超过最终订单金额的10%，封顶20元。**

3、因使用零花兑换的产品或服务产生的纠纷，由持卡人与提供该产品或服务的商户及美团平台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则协商解决。

4、如持卡人对零花使用规则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美团客服热线95172。

**四、特别说明**

1、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光大银行和美团有权取消其参加各类零花兑换/抵扣等活动的资格：

（1）持卡人注销其名下所有光大银行美团联名卡，其名下由联名卡渠道获得的剩余零花同步清零；

（2）有逾期账款未偿还，未缴足最近两个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

（3）违反《中国光大银行信用卡章程》、《中国光大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本细则条款或其他相关规定；

（4）中国光大银行合法合理进行规定的情况

2、零花计算方式、零花累计规则、零花折算比例等发生变化的，光大银行会提前于官网公示新的规则，请以最新规则为准。如持卡人不接受变更事项，可停止使用美团联名卡，并办理销户手续，否则视为持卡人同意该变更事项，变更后的内容对持卡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五、生效时间**

本细则从2022年08月01日起生效。